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8)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更改為「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mpany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的中文名稱由「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更改為「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生效。

一份載有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進一步詳情連同將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預期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更改為「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mpany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的中文名稱由「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更改為「华滋国际海洋股份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生效：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
- (ii) 已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獲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批准。

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後，本公司將與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文所載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名稱記入其所存置公司登記冊當日起生效。隨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任何必需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可反映本公司之上市地位並且將帶來更多與業務夥伴合作的機會。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構成影響。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中英文名稱之本公司現有股票將繼續為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以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發行之同等數目股份。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之新股票。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中英文名稱發行。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之本公司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將維持不變。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進一步詳情連同將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預期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滋國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王秀春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上海，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秀春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衛先生、侯思明先生及孫大建先生。